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【2020】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(单位名称)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检查服务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检查服务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新疆安晴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42 人,营业收入为 1117.9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587.31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 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/ 人,营业收入为 / 万元,资产总额为 / 万元,属于 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新疆安晴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日期: 2025年4月1日



1. 从业人员,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提供。

#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新疆安晴会计师事务所 (普通合伙)

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小微企业  
信息争议申诉

## 新疆安晴会计师事务所 (普通合伙) [普通合伙企业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650105MA77AM7A7B

成立日期: 2017年03月06日 登记机关: 乌鲁木齐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< 上一页 1 下一页 > 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  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62260310  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公众号进行咨询。  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